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股东李占江先生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票存在被司法轮候冻结的情况，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轮候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	轮候冻结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	轮候机关	原因
李占江	否	1,460,000	4.31%	1.03%	否	2023年11月14日	36个月	睢宁县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合计		1,460,000	4.31%	1.03%			—		

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根据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得知，李占江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为33,838,277股，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已依据相关规定按照75%的比例锁定为高管锁定股。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李占江	33,838,277	23.95%	33,838,277	100%	23.95%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被轮候冻结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累计被轮候冻结股 份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 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李占江	33,838,277	23.95%	97,832,407	289.12%	69.24%

三、其他说明

1、李占江先生所持公司部分股票被轮候冻结事项暂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目前未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影响。

2、公司将积极、持续关注上述股份冻结情况，并督促相关方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5 日